

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

# 询价通知书

项目编号：SRZFCG-2021-031#

采购单位：上饶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2021年08月04日

# 复核确认

单位签章：\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

##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 项目概况

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受上饶市公安局的委托，就其所需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项目实行询价采购，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1年08月17日09点00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SRZFCG-2021-031#
2. 采购项目名称：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项目
3.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4. 预算金额：770000.00 元
5. 最高限价：770000.00 元
6. 采购项目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技术参数
1	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项目	1 套	770000.00	详见询价文件第二部分
合计	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 元）			

**注：响应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以废标处理。**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总价（元）
1	硬件清单	台	4	180000
2	评价管理子系统	套	1	262000
3	标准化数据映射子系统	套	1	54000
4	业务网关子系统	套	1	174000
5	户籍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系统	套	1	100000
合计	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 元）			

注：本项目核心产品是：评价管理子系统，标准化数据映射子系统，业务网关子系统和户籍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子系统。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整体建设完成。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成交供应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9. 本项目采购的相关设备、系统和服务须支持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的技术要求。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供应商，供应商须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或支公司来询价，除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外，总公司也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相关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询价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询价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询价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询价前 6 个月内任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纳税发票、银行纳税转账凭证、税务局出具的纳税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若为委托第三方缴纳的还须提供第三方委托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 询价前 6 个月内任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社保缴纳发票、缴纳社保的银行转账凭证、社保局或税务局出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若为委托第三方缴纳的还须提供第三方委托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以上两个网站查询的相关结果截图。

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政府强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品目清单范围截图，并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成交供应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 三、获取询价文件

**时间：**有意向的供应商可从 2021 年 08 月 09 日至 2021 年 08 月 12 日（北京时间）登录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进行网上免费报名和下载询价文件，询价文件（下载询价文件时遇到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 400-998-0000 咨询），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询价文件的供应商视为报名不成功。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

**方式：**有意向的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注册并且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含单位公章和法人亲笔签名或法人印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和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发布的《江西省政府采购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企业信息库的公告》、《关于办理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办理江西省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通知》。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08 月 1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招标

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接收地点：上饶市信州区锦绣路 2 号（上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询价文件接收人：刘枫

电话：0793-8175639

##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08 月 1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上饶市信州区锦绣路 2 号（上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询价保证金：询价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供应商采用保险、支票、汇票、本票、转账、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以上票据有备注项的注明项目名称）。响应供应商应在 **2021 年 08 月 17 日上午 9:00** 前将询价保证金票据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以上票据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与唱标一览表同时密封。

采用转账的应在 **2021 年 08 月 17 日上午 9:00** 前将询价保证金交纳至指定账户中。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与唱标一览表同时密封。

开户行：供应商自行从系统中任选一家银行

账号：供应商自行从系统中生成

备注：本项目转账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网上交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当按照电子保证金系统中的流程操作，在系统中获取保证金及账号，在规定的到账时间之前足额转账到达该账号中

**未按上述约定要求缴纳询价保证金的将视为无效，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http://www.jxsggzy.cn/web/>) 使用 CA 锁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询价文件。

3. 凡下载询价文件的单位，必须就此次采购的相关事宜进行详细咨询。否则参与询价即被视为已经充分了解了采购方的需求，中标后承担询价文件范围内的所有要求（询价前如有不明之处应向采购单位详细了解）。

4. 以上告知内容如有变动，将在相关网络媒体上另行通知。凡下载询价文件后，对本文

件必须仔细阅读，有不清楚的地方应及时询问，并反馈我中心，要及时关注“江西省政府采购网”。如对询价文件存有疑问，请在询价截止三日前以书面形式询问我中心。

5. (1) 疫情防疫期间禁止无关人员在开标场地聚集，开标当日只允许法定必须到场人员参加开标活动。(2) 到场人员必须持电子通行证(须显示为绿色)。(3) 交易中心可能根据江西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文件要求在开标当日入场前进行相关核查检,请供应商提前上网查询江西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最新文件及要求并提前准备。(4) 到场人员必须全程正确佩戴口罩,保持距离禁止扎堆。(5) 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一律经由交易中心西一门(即样品出入门,广信大厦西栋西侧主楼裙楼连接处)出入开评标现场。

6. 上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域(含开标室等所有三楼区域)禁止用餐,所有区域禁止吸烟,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室及公共区域、楼道等各角落吸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上饶市公安局

详细地址: 上饶市广信大道 118 号

联系人: 汪先生

联系电话: 0793-832285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上饶市锦绣路 2 号(广信大厦 B 栋主楼四楼 401)

联系电话: 0793-8175639

网 站: <http://www.jxsggzy.cn/web/>

电子邮件: srsbjzfcgzx@163.com 发送电子邮件后请电话告知!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枫

联系电话: 0793-8175639

## 第二部分 项目清单及服务要求

### 一、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技术参数
1	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项目	1 批	770000.00	详见询价文件第二部分
合计	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 元）			

### 二、分项预算清单及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性能参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b>1、硬件清单</b>							
1	内网评价服务器	2U 机架式 X86 服务器,含原厂导轨和产品安装服务; CPU: 不低于 2 颗 2.2GHz, 12 核; 内存: 不低于 128GB; 硬盘: 2*500G SAS, 2*2.4T SAS; RAID 卡(含掉电保护, 支持 raid0, 1, 5, 10); 网卡: 至少 2 个千兆电口, 至少 2 个万兆光口, 含光模块; 提供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 配置双电源、冗余风扇, 支持 1+1 通用接口高效电源模块。	台	45000	4	180000	
<b>2、评价管理子系统</b>							
1	统一评价标准	改造上饶公安实体窗口评价器(平板)和自动终端评价机制, 统一修改为 5 级评价: 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	套	12000	1	12000	
2	窗口评价	平板电脑及自动终端评价。需确定设备所处网络环境, 政务外网可直接调用“好差评”系统评价提交页面。通过互联网或者公安网环境的设备, 调用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的评价页面。	套	36000	1	36000	
3	扫码评价	当企业和群众进行非现场评价时提供扫码评价, 扫码评价是各级、各类实体政务大厅为企业和群众在事项办理时提供的二维码扫码评价功能, 企业和群众通过政务服务 APP 扫描评价二维码对实体政务大厅办件进行非现场评价。	套	12000	1	1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性能参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4	短信评价	提供手机短信评价时应在短信内容的开头中注明“请到江西政务服务网、“赣服通”政务服务移动端进行详细评价”。	套	12000	1	12000	
5	评价信息列表	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通过窗口评价器、微信、短信、APP等方式，收集用户评价信息。	套	6000	1	6000	
6	评价信息展示	在评价信息列表中点击查看，进入具体的评价信息详情页，展示用户评价信息。	套	6000	1	6000	
7	多次评价	办件通常分为即办件和承诺件，即办件当场办结，只产生1次评价。承诺件应产生不少于2次评价。	套	12000	1	12000	
8	评价汇聚	汇聚办件信息是应将评价信息、用户信息同时汇聚到上饶市政务服务平台“好差评”系统，确保上饶政务服务网和“赣服通”政务服务移动端用户中心可查看评价信息。	套	24000	1	24000	
9	评价提示	评价页面每一个评价等级注明评价内容勾选或填写提示。	套	12000	1	12000	
10	不满意评价整改反馈	重点标记不满意评价信息，单独设置不满意评价整改列表。督察部门可以查看不满意评价信息，并制定部门对评价信息进行核实和整改，在评价回复中及时反馈给用户，提高政务服务满意度。	套	12000	1	12000	
11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及移动端评价	与江西公安为民服务系统对接，获取办件数据、用户数据和评价数据，将网上办件和评价信息推送至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	套	12000	1	12000	
12	系统对接	与户籍系统、身份证系统、流动人口管理系统、出入境业务系统、自助服务终端、非机动车管理系统、其他业务系统和市政府系统对接。	套	46000	1	46000	
13	评价统计	在上饶公安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中建设评价统计功能，市、县（区）和基层窗口管理员可以对评价进行查询和统计。统计维度包括按时间、按部门、按业务等进行统计，对渠道进行统计和分类，将以柱状图、饼图、趋势图、热力图和图表展示评价统计结果。	套	60000	1	6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性能参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b>3、标准化数据映射子系统</b>							
1	API接口管理	在应用开发过程中少不了跟其他业务系统的接口进行对接，与其他技术人员打交道，各种HTTP接口调试、返回数据处理。	套	6000	1	6000	
2	标准化机构管理	形成标准化机构体系，以省厅为民服务系统机构信息为基础，根据上饶市实际情况，添加新增的部门，形成我市完整的公安机构信息。	套	6000	1	6000	
3	标准化机构与非标机构映射管理	建立标准化机构与非标机构映射管理子系统，实现与公安内部业务系统、上级部门系统的快速对接。	套	12000	1	12000	
4	机构变更管理审批子系统	建立机构变更管理子系统，从基层收集机构变更的信息，对机构信息进行修改和记录，能够为基层公安机关提供工作便利，提高群众满意度。	套	6000	1	6000	
5	标准评价项目管理	形成标准化评价项目管理体系，以出入境、户籍信息管理系统、身份证信息系统的实际办事事项信息为基础，根据我市实际情况，形成我市完整的标准评价项目清单。	套	12000	1	12000	
6	非标评价项目映射管理	建立标准化项目与非标评价项目映射管理子系统，实现与公安内部业务系统、上级部门系统的事项映射，实现系统间的快速对接。	套	12000	1	12000	
<b>4、业务网关子系统</b>							
1	应用管理	公安内网业务系统将服务基本信息、控制信息、监控信息等注册到业务网关并提交管理机构进行审核。	套	12000	1	12000	
2	业务管理	公安内网业务系统将业务种类基本信息注册到业务网关业务管理模块并提交管理机构进行审核。	套	12000	1	12000	
3	系统接入	接收使用方的服务调用请求，检查调用权限，将调用请求转发给服务提供方，控制服务的输	套	24000	1	24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性能参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管理	出信息,将服务提供方的返回内容分发给使用方。					
4	数据推送管理	推送至接口、推送至库表,配置推送失败处理过程。	套	6000	1	6000	
5	接口管理	自定义接口管理、外部访问接口管理。	套	6000	1	6000	
6	库表管理	配置库表访问参数、配置库表访问数据格式、配置库表访问权限	套	9000	1	9000	
7	数据拉取管理	接口拉取管理、库表拉取管理	套	6000	1	6000	
8	数据转换管理	进行数据转换管理,配置数据映射,将各业务系统的数据转换为本系统能识别的数据格式,本模块将其他业务系统的输入数据进行数据格式转换。	套	6000	1	6000	
9	数据缓存	文件缓存、redis 缓存、数据库缓存。	套	18000	1	18000	
10	状态监控	配置监控项、监控频率、阈值和预警通知,保存监控日志、进行系统自动巡检,进行预警监测。	套	39000	1	39000	
11	数据同步	实现数据的内外网同步功能,实现高并发条件下的数据有效推送,系统自动重推,数据流的状态监控。	套	36000	1	36000	

#### 5、户籍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系统

1	户籍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	办理完户籍业务后对数据进行推送和接收,包含业务如下:出生入户、出生立户、移入入户、移入立户、补录入户、补录立户、市外迁入入户、市外迁入立户、省内一站式迁入入户、省内一站式迁入立户、退伍转迁入入户、退伍转业迁入立户、刑满释放迁入入户、刑满释放迁入立户、国外港澳台迁入入户、国外港澳台迁入立户、变更更正、所内移居入户、所内移居立户、删除注销、死亡注销、参军注销、国外港澳台注销。	套	54000	1	54000	
2	审批业务好差评推	申请登记审批业务时,进行推送和接收,包含以下业务:出生审批、准迁审批、所内移居审批、删除注销审批、变更更正审批。	套	18000	1	18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性能参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送接收						
3	身份证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	办理完身份证业务后，进行推送和接收，包含以下业务：本地证的申换补领、异地证的申换补领、本地证的错误重办申换补领、异地证的错误重办申换补领。	套	18000	1	18000	
4	好差评系统接口对接	按照好差评的统一要求对户籍业务和省身份证系统进行改造，可以正常推送和接收，及相关的查询。	套	10000	1	10000	
合计：人民币柒拾柒万元整（¥：770000.00 元）							

注：1. 本项目核心产品是：评价管理子系统，标准化数据映射子系统，业务网关子系统和户籍业务好差评推送接收子系统。

2. 技术参数及要求为采购方基本需求，各供应商必须完全满足，任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作无效标处理。

### 三、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交货地点	上饶市广信大道 118 号	不可负偏离
2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整体建设完成	不可负偏离
3	质保期	叁年	不可负偏离
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至验收合格付款：所有软硬件最终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中软件、硬件款的 95%；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项目质保三年到期后七日内支付	不可负偏离
5	报价方式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方案设计费、设备购置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工程配合费、培训费、售后服务及维护费、税金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不可负偏离

6	货物要求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最新的出厂货物，所投货物应符合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国家有关绿色标准，并未对询价文件规定的部件作任何的更改和替换，采购单位将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将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及中标人响应文件进行验收，验收中发现合同货物达不到询价文件及中标人响应文件的要求，按虚假应标报送政府采购监管单位进行相关处罚	不可负偏离
7	培训	中标公司完成对所有软件产品、随机系统、系统集成及工具等在内的全部培训。培训包括技术人员培训、系统维护培训、采购方需要的其他培训。培训必须使用中文教学，否则免费提供相应的翻译。培训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	不可负偏离
8	售后服务	中标公司对新建产品提供售后服务三年，产品质保三年（三年内免费保修，两年内免费包换）；利旧产品提供售后服务三年，三年内免费保修。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的售后、运维服务受理。系统故障出现运行故障，立即响应，1 小时到达用户现场，负责判断、分析故障原因，及时排除系统故障；如无法及时排除故障，或原因不清的情况下，提供替代设备，保证应用系统正常运行，并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任何故障、隐患。	不可负偏离

# 第三部分 询价须知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单位为上饶市公安局；采购代理机构为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

### 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2.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询价邀请函”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2.4 供应商家数认定

2.4.1 根据财办库[2011]38号规定，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只能由一家供应商参加，如果有多家代理商参加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询价的，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相比最低的一家供应商视为有效投标，获得成交供应商的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询价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适用于单一产品）

（非单一产品的询价，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认定办法按 2.4.1 执行）。

### 2.5 联合体询价

2.5.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询价。

### 3、询价费用

3.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以下简称询价通知书）

### 4. 询价通知书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有关服务、询价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询价通知书中均有说明。询价通知书共两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 **第一章 询价通知书**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询价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全部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可以对询价通知书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询价有可能被拒绝。

### **5. 询价通知书的询问**

已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的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有疑问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6.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在江西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3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当询价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6.4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7.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7.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询价前答疑会或组织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采购单位将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下载了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

7.2 响应供应商也可以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现场考察，并根据现场考察情况绘制必要的设计图纸、交通运输等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组成的一部分，是本项目的重要依据文件；

7.3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询价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8.1 响应供应商的询价以及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公制。

8.3 本文件所涉及的“签章”为“签字及盖章”。

####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及具体制作要求。响应供应商应根据询价通知书，认真编写响应文件，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为响应文件一式叁份（正本一份、副本贰份），装订成册，密封包装。

9.2 响应文件制作内容顺序如下：

响应文件：应是打印文本，包括以下内容：

- (1) 报价函
- (2) 唱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6)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 (7) 中小企业声明（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或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 (8)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或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提供）
- (10)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本部分第 9.3 条）
- (11) 询价保证金（缴纳和退回相关证明）

9.3、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1. 详见本项目询价文件第一部分“询价邀请函中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要求提供的其它相关资质的证件资料。



3. 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注：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附“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 10. 报价函格式

10.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询价通知书中的报价函和其他附件，说明所提供的服务、简介、来源、数量及价格等。

### 11. 报价：

11.1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11.2 所有响应文件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保险费和税费等相关费用。

11.3 供应商要按唱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总价中不得包含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若供应商不同意，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1.4 总价中不得缺漏询价通知书所要求的内容，缺漏部分成交后须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且成交价以响应报价为准；**若供应商不同意，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1.5 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对所有询价内容进行响应，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供应商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按非实质性**响应被视为响应无效。**

11.6 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 12. 投标货币

本项目涉及的金额货币均为人民币。

## 13.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见询价通知书附件)。

13.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其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货物和相关服务与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询价通知书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已对询价通知书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
- 3) 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 15. 知识产权

15.1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响应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响应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报价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响应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4 如采用响应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6. 询价保证金

16.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按采购人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中心申请退还询价保证金，采购中心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 2 个工作日内退还询价保证金。

16.2 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6) 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询价有效期

17.1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应从询价之日起，以 90 日历天计算的询价有效期内有效。

17.2 在原询价有效期期满之前，因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询价保证金。同意延长的响应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第 9 条的要求，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若干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响应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法人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8.3 在询价通知书有规定格式的项目上，响应供应商必须按照规定格式填写；询价通知书中未规定的内容，响应供应商作为响应文件附件载入响应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制。全套响应文件的幅面应一致，并统一编码。

18.4 响应文件必须打印。

18.5 除响应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在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有响应供应商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和盖章。

## 19. 工程实施要求

本项目为货物项目采购，不包括施工要求。

## 20.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20.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参加投标

20.1.1 按照中小企业行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类。

20.1.2 中小企业应当符合的条件：

促进中小业发根据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 号令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0.1.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 号令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须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20.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

20.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0.2.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20.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

20.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20.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须提供证明材料：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20.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参加询价

20.4.1. 采购人购买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采购目录范围的，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选择符合要求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参与询价。

20.4.2. 采购人购买的产品不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采购目录范围的，对于供应商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参与询价的，予以优先采购。

20.4.3. 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 //www. ccgp. gov . cn /](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

20.4.4. 供应商选择“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参与询价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

提供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0.4.5 对于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20.4.6 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 **20.5、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能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20.5.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0.5.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0.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0.5.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20.5.5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中小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2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然后进行密封。

21.2 为方便询价，供应商应将报价表单独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表”字样。

21.3 装响应文件的封袋封口处须有单位公章本项目授权代表签字。并在封皮上应写明：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  
注明“2021年08月17日9:00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21.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 **22. 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22.1 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派人送达询价地点：上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地址：锦绣路2号广信大厦B栋裙楼)。

22.2 采购中心将于询价前半小时，开始接收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2.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2021年08月17日上午09时00整(北京时间)。

22.4 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2.5 响应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询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响应文件。

## **23. 迟交的响应文件**

23.1 按照第22条规定，采购中心将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2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1 响应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前，收到书面通知。已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未书面通知代理机构放弃本次询价的，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24.2 响应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4.3 在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4.4 在响应文件标截止期至询价通知书在第17条规定的询价有效期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响应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询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 (五)、询价组织、程序

### 25. 询价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在“询价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询价活动。参加询价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6. 询价小组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询价小组。评审工作由询价小组负责。

### 27. 询价程序

27.1 响应供应商在采购人的纪检监察人员的监督下，在询价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代理机构拆封进行公开报价。公开报价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宣读供应商名称、总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报价声明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做报价记录。

27.2 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并确定询价内容。询价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

#### 27.3 响应文件的审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中对“响应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询价资格。

(2) 符合性检查。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初审中，算术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如果单价和数量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和分项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和分项价；



2) 响应文件中询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询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5) 如果供应商不同意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询价响应文件将作无效询价响应文件处理。

27.4 在有效性审查中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交报价函；

2) 未提交唱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或分项报价表中未列出分项报价的；

3) 未提供询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询价保证金形式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4) 未按询价通知书“第二部分第九条”的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5) 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6) 询价通知书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询价的。

7) 询价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8)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9)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10) 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7.5. 询价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中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询价采购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8. 成交标准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5)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中小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注：**询价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评审。询价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按废标处理；询价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价，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在询价小组要求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询价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6) 代理机构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报价文件和其他报价资料。

## **29. 关于询价方案**

29.1 询价小组的每个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认真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询价方案；

29.2 询价小组如对询价方案有异议，应在询价开始前提出。

## **30. 关于评审**

30.1 每个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0.2 每个评委应公平对待每个响应供应商，仔细研读响应文件；

30.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审；

30.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30.5 由工作人员负责主持整个评审工作的进度。

## **31 关于保密**

31.1 评委不得私下接触响应供应商；

31.2 评委不得接受响应供应商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31.3 评委不得透露评审过程中的任何情况。

## **32. 关于评审责任**

32.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32.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3 评审流程**

33.1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与准确性检查；

33.2 响应供应商资格的审查和评定；

33.3 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评价；

33.4 审查合格的单位按报价排序。

### **34 关于评委费**

34.1 本项目属于集中采购机构项目的评审专家费由采购中心方按照《江西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通知》（赣财购〔2017〕21号）支付，其他费用均由采购单位支付。本项目属于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之外的，评审专家费及其他费用均由采购单位支付，采购中心不垫付任何费用。

### **35. 与询价小组的接触**

35.1 除按本须知“第27条”规定外，从询价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询价有关事项与询价小组私下接触。

35.2 供应商试图对询价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6. 终止询价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询价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和询价结果公示**

### **3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37.1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询价报告。

37.2 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商务需求优劣顺序排列；最终报价相同且技术指

标、商务需求均相同的，由询价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 **38. 确定成交供应商**

38.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询价结束后将询价报告送采购人。

38.2 采购人收到询价报告后，按照询价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39. 公示**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 **（七）询问与质疑**

### **40、询问与质疑**

4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0.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以下规定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4）逾期提出或在法定期限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超过一次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0.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5) 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除递交质疑书外还应当向被质疑人递交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事项和有效期限。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的招标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招标文件的凭证。

40.4 质疑人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已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二) 质疑书内容符合采购文件第 40.3 条规定的；
- (三)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质疑；
- (四)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仅一次性提出的；
-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0.5 质疑函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受理日期则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起算。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需在邮寄或快递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电话告知收件单位，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40.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疑函进行符合性检查，对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供应商发出补正通知书，要求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进行补正材料，供应商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受理。对符合条件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出受理通知书。

40.7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证明材料涉及外文的，质疑人应当提供中文简体字译本，并按照40.3条要求签署和盖章。

40.8 落标人对成交供应商提出质疑时被质疑者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内容须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40.9 对质疑人所提出的合法质疑，采购中心将会同相关责任归属部门或提请评委会内

的部分主要专家成员组织会审，由各相关当事人进行举证陈述和接受质询，一切终审结果各当事人均予以服从。质疑人通过以上释疑程序处理后仍有异议时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可依法向上饶市政府采购办投诉。

## （八）成交通知书、签订合同

### 41. 成交通知书

41.1 采购代理机构公示询价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4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42. 签订合同

4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询价后撤回询价响应文件处理。

42.2 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询价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2.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2.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38条”规定的原则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询价保证金。

## （九）关于信用查询

4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评标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询价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44.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4.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参与询价，详见“询价邀请函”）。

44.3 由于上述两个网站信息更新会存在不及时的情况，例如供应商企业更名，在信息更新前，供应商新企业名称未同步至系统中，但原企业名称相关信息存在的情况。供应商则需查询原企业名称，并将工商部门对企业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同附于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予以认可，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44.4 如因信用中国网站系统问题，导致一部分企业信息未被收录(目前已知部分事业法入未收录)造成搜索后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的，资格审查会视同该企业在该网站不存在不良记录。

44.5 若上述网站因改版或其他变化造成的查询界面与示例不一致，以实际查询到的内容为准。

44.6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 （十）关于商品包装

45. 商品包装要求(如果所投产品具有外包装):

根据《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商品包装有7项环保要求: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层，空隙率不大于40%: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格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g: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采购人在必要时可以要求成交人在验收环节出具包装料检报告。

## （十一）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违规处罚适用情形包含：

- （1）已递交响应文件，并在截止时间之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或放弃其报价；
- （2）响应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 （3）在评标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标结果；
- （4）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询价的；
- （6）违反政府采购法规，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了采购程序；
- （7）提供虚假、恶意质疑申诉投诉材料；
- （8）有查无实据的质疑申诉投诉记录；

## （十二）其他

接上饶市市本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场（包括楼道、卫生间等）禁烟。午餐时间请各供应商就近外出用餐。

上饶市市本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持续对交易场地进行巡查，对不配合交易现场管理的人员进行劝退离场。



##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编号：SRZFCG- - #

甲方（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编号为：SRZFCG- - #（采购方式）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基本条款（含合同附件）；
- （2）招标文件；
- （3）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表、商务条款响应表和售后服务方案等全部投标文件；
- （4）投标设备(货物)需求一览表；
- （5）甲、乙双方商定后签订的补充协议；

#### 第二条 设备技术规格、数量及金额

采购项目编号	设备（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金额（元）
1						
2						
.....						

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
-----	---------	----	-------

注：该合同总金额包含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税金等相关一切费用。发票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开给甲方。

**第三条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数量**

略（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四条 安装、调试、验收：**

略（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五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条款**

1、设备保修期：

2、产品验收合格后，进入产品免费保修服务期，甲方不得以任何售后质保问题延付或拒付货款。

3. 售后服务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略（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七条 项目清单及产品技术参数**

略（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八条 服务事项**

略（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等为准）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至乙方交货前，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遇法定不可抗力事件外，双方中的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

2. 由于法定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也无需赔偿对方损失，但是应立即将上述事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此后的一周内向对方提交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书。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4.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5.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6.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本条第 5 款处理。
7.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
8.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本条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9.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本条第 5~6 款执行。

####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交上饶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单位代表（签字）：

单位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以下为响应文件格式 )

\_\_\_\_\_本

# 响 应 文 件

询价编号：\_\_\_\_\_.

响应单位：\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询价日期：\_\_\_\_\_.

# 一、报价函格式

致：上饶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响应供应商全称）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此次询价活动，并对询价通知书中的货物进行投标。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的全部要求，对询价编号为（项目编号）的货物进行投标。

2、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响应文件包括以下：

- （1）报价函
- （2）报价文件
- （3）技术文件
- （4）资格证明文件
- （5）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本项目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佰\_\_拾\_\_万\_\_仟\_\_佰\_\_拾\_\_元整  
（¥：\_\_\_\_\_元）；

4、我方承诺的交货时间为：\_\_\_\_\_；

5、我方同意采购方的付款方式：\_\_\_\_\_。

6、我方承诺的质保期为：

据此函，签字宣布同意如下：

据此函，签字宣布同意如下：

- （1）按询价采购文件规定完成项目生产及交货
- （2）我们承担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询价通知书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询价须知中规定的日期起本响应文件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5)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如果在规定的询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的询价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询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询价。

与本询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响应供应商代表人姓名（签字或签章）：

响应供应商代表人地址：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唱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交货时间
1		
总价	人民币：佰拾万仟佰拾元整（¥：元）	

注：响应货物总价不能超过预算金额，否则以无效标处理。

1、响应货物总价包括所有本次询价范围内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2、为方便询价唱标，响应供应商应将唱标一览表和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一览表”字样。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生厂商	配置	数量	单价	总价	质量保修期
1							
2							
3							
4							
5							
6							
人民币：佰拾万仟佰拾元整（¥：元）							

**注：** 1、**产品设备分项报价表**由供应商根据询价通知书的技术要求自行设计。

2、以上表格中提及的主要设备必须进行报价，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须增加的设备，可在《分项报价表》中予以增加，同时备注加以说明。

3、**响应货物分项报价不能超过分项预算金额，响应货物总价不能超过预算金额，否则以无效标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序号	询价通知书条 目号	询价通知书技术 规格	响应文件技术 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以上资料响应必须来源于响应文件(技术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此表格可延长，自行添加，但须按本表格式编制。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序号	询价通知书 条目号	询价通知书 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 务条款	响应/偏 离	说明

注：1、以上资料响应必须来源于响应文件(商务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此表格可延长，自行添加，但须按本表格式编制。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		
生产制造厂商				
被 授 权 应 标 人 概 况	名称			
	地址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资金		技术人员数	
	资产总额		是否依法纳税	
	工商登记号		税务登记号	
	单位优势及投标品牌特点: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在本地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维修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八、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内容及格式自拟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不符合残疾人单位条件的不需提供）。

**十、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并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

（注：不符合节能、环保的不需提供）。

## 十一、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说明：以下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交或不满足要求均视为无效投标。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供应商，供应商须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或支公司来询价，除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外，总公司也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相关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询价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询价前6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询价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询价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纳税发票、银行纳税转账凭证、税务局出具的纳税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若为委托第三方缴纳的还须提供第三方委托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 询价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社保缴纳发票、缴纳社保的银行转账凭证、社保局或税务局出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证明，提供任一种均可，若为委托第三方缴纳的还须提供第三方委托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的自我书面申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



动。提供以上两个网站查询的相关结果截图。

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政府强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品目清单范围截图，并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内容详见本项目询价文件第一部分“询价邀请函”。

## 11-1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格式

授权单位：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代理人姓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现授权\_\_\_\_\_同志代理我公司参加上饶市市本级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招标编号：SRZFCG-2021- #）。

代理人的代理权限为：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为：

授权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 11-2投标保证金凭证和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信息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收款人（投标人）名称：	
递交的保证金金额：（大写）	（小写单位：元）
收款人开户银行：（写清楚开户银行全称，不能简写。）	
收款人开户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以上信息请按要求填写清楚，若填写有误导致保证金不能及时退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附：  
投标人盖章的保证金凭证扫描件

## 十二、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